



如果我們心中有因果道德的觀念，就不會輕易犯錯，因果是我們處世的準則，因果是我們生存的龜鑑。

星雲 法語



讀書之利

文／星雲大師

過去社會提倡「書香世家」，以「書香」傳給下一代，今天要提昇國家社會的力量，更要建設一個書香社會。放眼國際，凡是文明的國家，人民百姓大多都是好讀者，公車裡、火車上，無不人手一書。因此我們不要只是「向錢看」，比金錢物質更有價值的東西，就是讀書。讀書之利，可歸納為四點：

第一、知識的獲得：「玉不琢不成器，人不學不知義。」不讀書，容易流於淺知淺見、愚昧不懂；不讀書，思想就會停滯不前，難以提升。而思想要開通，只有靠讀書加強，吸取書中的精髓，擴充見識，增加智慧。尤其，書中的思想、經驗，許多都是作者畢生的體驗，我們在短短的時間內，就可以獲得，豈不令人快樂？如果不肯讀書，無異放棄了世界上最可貴的財富。

第二、信心的增進：所謂「欲窮千里目，更上一層樓」，人生要更上一層樓，讀書就是階梯。你每讀一本書，就像向上爬一層階梯，不斷擴展我們的視野，增加知識的力量。西方哲人笛卡兒說：「讀一本好書，就是與許多高尚的人談話。」不斷的獲得這些好書的「法財」，自我的信心會增進，生命的高度會提升。

第三、用世的工具：你會讀書，讀書就會成為用世的工具。所謂「隔行如隔山」，無論任何行業專員、機關科員，或是農工商人，都必須具備基本的專業知識。有了知識，可以化腐朽為神奇，有了知識，可以轉不可能為可能。例如：利用廚餘，可以增加農業生產質量；發明太空梭，人類可以翱翔外太空，舉凡人類的進步，都緣於知識的發揮。因此要如何用世？唯有讀書。

第四、快樂的泉源：有的人認為有錢財就會幸福，有的人認為有名位就會快樂。這是真實的快樂嗎？其實是很虛浮的，唯有讀書可以獲得內在的快樂。有云：「風簾展讀書，古道照顏色」，又說：「好鳥枝頭亦朋友，落花水面皆文章；蹉跎莫遣韶光老，人生唯有讀書好；讀書之樂樂何如？綠滿窗前草不除。」從書裡，可獲得接心的歡喜，從書裡，有著快樂滿足的泉源。

如同每日必須吃飯一樣，把讀書養成習慣，可以長養我們的智慧，變化我們的氣質，開闊人生的層面，提升生命的內涵。讀書之利，有這四點：

- 第一、知識的獲得
- 第二、信心的增進
- 第三、用世的工具
- 第四、快樂的泉源。

愛的回應

文／瑟涵

愛的回應，必然是愛。

因為童年時候擁有足夠的愛，那樣的無所匱乏，讓我受用一生。

長大以後，我的人生不能說是毫無波折，卻也都能平安走過，那是由於內心愛的豐沛和篤定，讓我遇事時，都能做正向思考。正向思考，更容易使我脫離困境，逐步走向坦途。

有一次我們去拜訪一位大作家，她聰慧，好文采，享有盛名，奇怪的是，她卻不相信人間有愛。事後，我們討論了很久，結論是，她從來沒有被愛過，因此不相信愛。她的文章寫得好，只是比較苛刻，內容多的是爾虞我詐，彼此利用，或許也是因為她根本不相信世間有愛。

這麼多年以後，大作家早已結婚了，兒女也都長大了，我願意相信，她是愛兒女的。此後，她下筆為文，會不會有些不同呢？可惜，她幾乎不寫了。

愛的回應，也會是愛，讓這個世界變得更加美麗。

星雲教育獎 表彰22位典範良師



【記者杜憲昌台北報導】第五屆星雲教育獎贈獎典禮日前在台灣佛光山台北道場舉行，表揚二十二位為教育工作堅持付出、奉獻的典範良師。

教育部高教司司長李彥儀致詞表示，她特別感謝星雲大師教育基金持續舉辦星雲教育獎，透過民間的力量，給予教師與教育鼓勵及動能，更是提升社會人心向上的重要支持能量。

國際佛光會世界總會榮譽總會長吳伯雄表示，星雲大師弘揚人間佛教，最重要就是透過以教育、文化弘法，包括目前在台灣、美國、澳洲、菲律賓所辦的五所大學。而大師用他的版稅以及寫一筆字成立教育基金，舉辦星雲教育獎，以鼓勵優秀教師，所有得獎老師都是從全國教師中所千挑萬選的代表，當然更都是實至名歸、值得大家推崇與學習的典範與榜樣。

星雲教育獎指導委員會主任委員楊朝祥表示，所謂典範，就是可以作為共同學習的對象，所以除了發掘找出典範，這些得獎老師還有一個義務，就是必須在星雲大師教育基金舉辦的教育論壇中，來分享他們的教育事蹟，把教育的典範更加發揚光大。

老師也需要鼓勵

本屆「典範教師獎」大專校院組得獎代表、成大化學系教授林弘萍表示，感謝星雲大師教育基金舉辦這個獎項，鼓勵老師更致力於學生的教育與輔導工作，雖然說教育是良心事業，但確實也需要支持和鼓勵，而更因為這樣的「滿足」，讓他不僅忘記工作疲累與挫折，更有動力在教育工作繼續努力。

高中職組代表、華僑高中主任楊淑特別引用她日前看到的一段話——「當所有人覺得你是一回事，你要讓自己不是這麼一回事

；而當所有人不把你當一回事的時候，你要讓自己是一回事」，期許自己與大家，在教育的路途上可以繼續努力。

國中組代表、光復國中主任施銘富表示，得獎是一個肯定，但也是責任，他特別要感謝所有教導過的孩子，「你們豐富了我的教學生涯，讓我實踐教育夢想」。

國小組代表、大村國小教師李英杰表示，教育沒有捷徑，是一步一腳印；也不是名與利的投機，而是愛與善的投資。他很高興堅持走遠路，才有機會站在台上看到美麗的風景。

幼兒園組代表、台南牧群幼兒園園長林鏐鐘說，教育基礎工程是從幼兒奠基，孩子的人品道德、好習慣、學習的好態度，也都必須從學前教育階段開始啟發，「感謝全國兩歲到五歲的幼兒，因為家長把他們送到我們身邊，讓我們有機會陪伴他們，看到他們的

↑第五屆星雲教育獎委員、獲獎人合影。

圖／資料照片

生命價值」。

特教組兩位得獎老師，台北市啟聰學校老師林宜玲、萬華國中身障資源班教師陳台瓊。陳台瓊說，特殊教育孩子除了喜惡兒之外，還有一些學習障礙、過動、輕度自閉等的孩子，是外表看不出來的，他們在學習歷程中存在許多低成就，相對特教老師也存在很多低成就，所以很感謝星雲大師教育基金對她們的肯定，讓她們持續在特教工作努力。

現場還有國際佛光會世界總會署理會長慈容法師、委員曾志明、黃榮村、陳英豪、吳清基、劉三錡、前總統府二局局長陳煥堅、國立成功大學副校長林從一、成功大學醫學院院長張俊彥等，總統蔡英文也特發賀詞向所有得獎者表達誠摯賀忱與嘉勉。

人間佛教 佛陀本懷

第四章佛教東傳中國後的發展

文／星雲大師

與韓愈同樣曾經反佛的歐陽修，曾著《本論》毀謗佛法，獲得多人響應。明教契嵩禪師於是針對時勢，倡導釋、道、儒三教思想一貫，著《輔教編》加以辯正。歐陽修看到此書之後，讚歎道：「不意僧中有此龍象。」於是整裝拜見明教禪師，請求開示，一改對佛教的偏執觀念。後來又經祖印禪師的啓迪，深體佛法的奧妙，於是懺悔往昔毀佛之罪，從此信仰佛教，時常行文勸善，並與佛門高僧往來甚歡，成為當時文壇的佳話。

和韓愈同為古文運動領導者的柳宗元，自幼信佛，不但以詩文宣揚佛法，並作《東海若》闡釋淨土法門。當時南方許多高僧大德的碑銘之文，多為其所作，如六祖惠能大師碑，就是出自其手。

被譽為「蘇門三學士」的蘇洵、蘇軾、蘇轍，父子三人同時名列唐宋八大家，而且全家都信佛。父親蘇洵雖以儒學為宗，但不僅不排斥佛教，甚至結交名僧圓通居訥和寶月大師惟簡。蘇軾本身更因才華縱橫，但仕途坎坷，曾多次被貶，因此他的詩文經常流露出對佛法的體悟。他跟佛印禪師往來留下「八風吹不動，一屁打過江」的公案，流傳千古。

他訪廬山東林寺常總禪師，對談中有悟，贈詩偈一首：「溪聲盡是廣長舌，山色豈非清淨身；夜來八萬四千偈，他日如何舉似人。」頗具禪境，至今仍膾炙人口。佛門誦念



↑蘇東坡與佛印禪師。

的《瑜伽焰口》中的召請文，相傳也是蘇東坡所寫。文中他對六道眾生的慈悲，對生命的平等關愛，充分顯現佛心體察眾生疾苦的人間菩薩性格。

寫作賦詩 表達學佛心境

同樣是唐宋八大家，且被歐陽修讚為「翰林風月三千首，吏部文章二百年；老去自憐心尚在，後來誰與子爭先」的王安石，早年皈依三寶，與蔣山覺海禪師交情深厚。他以宰相的尊位，時常向士大夫們宣揚佛理。尤其受到佛教思想影響，他認為「沒有一定的權威與不變的教條，但要對現實有正確的評估」，因此在神宗時實行變法維新運動。他提倡「均輸法」與「青苗法」，都是在解決人民稅捐及農民被剝削放高利貸的問題。可惜當時積弊太深，他雖有人間佛教福國利民的思想，卻不為時人所接受。晚年辭官歸隱，專心於寫作賦詩，創作出許多名留千古的詩偈，又讀《楞嚴經》有所開悟，後捨家宅為寺，茹素修行終其一生。

在唐宋八大家之中，幾乎個個都會歷經貶官之禍，飽嘗人生的顛沛流離之苦。其實「宦海浮沉」，自古皆然，只是人在仕途得意時，往往危不自知。唐朝大文豪白居易，任杭州太守時，有次去拜訪鳥窠道林禪師，見禪師以樹為居，於是說：「禪師住在樹上，太危險了！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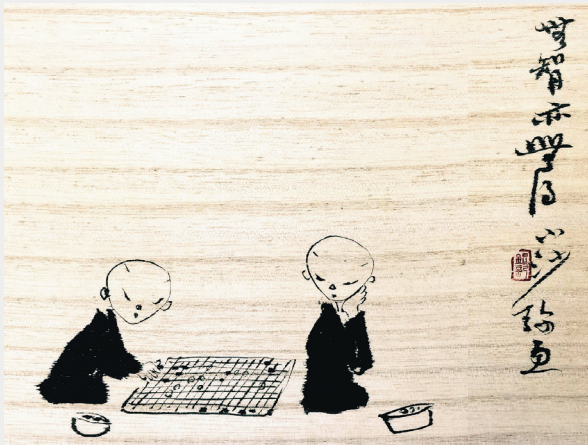
（待續）

小沙彌書畫鋪

二僧棋會

文／李蕭銀

落子存一心
得失拋九天
無智亦無得
夢幻泡影煙



豐子愷·護生畫集

逆間不容髮

文／林少雲

瑪納斯有違犯之婦，入山採樵，為哈瑪沁所執。哈瑪沁者，額魯特之流民，出沒深山中，遇禽食禽，遇獸食獸，遇人即食人。婦為所得，已褫衣附樹上，熾火於旁，甫割左股一臂，忽聞火器一震，人語喧鬧，馬蹄聲殷動林谷，以為官軍掩至，棄而遁。蓋營卒牧馬，偶以鳥槍擊雉子，誤中馬尾，一馬跳蹕，群馬皆驚，相隨逸入萬山中，共噪而追之也。使少遲須臾，則此婦血肉狼藉矣。豈非或若使之哉！婦自此遂持長齋。嘗謂曰：「天下之痛苦，無過於臂割者。天下之恐怖，無過於束縛以待臂割者。吾每見屠宰，輒憶自受楚毒時。思彼眾生，其痛苦恐怖，亦必如我，故不能下嚙耳。」此言亦可告世之饕餮者也。

——《閱微草堂筆》·朱幼蘭書寫



新疆瑪納斯縣這地方，現在屬回族自治區，但在古時候，是朝廷放逐朝中犯罪臣子的邊疆。

有一個官員的妻子，隨著丈夫被放逐到瑪納斯。有一天她到山裡去打柴，被哈瑪沁人捉住了。哈瑪沁人是額魯特部落的流民，在山中出沒尋找食物，捕到飛禽就吃飛禽，獵到野獸就吃野獸，捉到人就吃人。

這位婦人被綁在樹上，身上的衣服已被剝除，燃起一個火堆，哈瑪沁人準備大快朵頤。他們從婦人左腿割下一塊肉，正要拿到火上去烤時，忽然聽到林子裡一聲槍響，接著是喧鬧的人語聲和馬蹄聲，在樹林和山谷間迴盪著。哈瑪沁人以為是官兵要來捉拿他們，放下到口的食物逃走了。

原來，是附近軍營的士兵正要放馬出來吃草，見到有野雞，士兵放槍打雞，誤中一匹馬的尾巴，那匹馬受到驚嚇奔跑起來，馬群也嚇到了，跟著狂奔而進入山中，士兵們一邊追趕著馬一邊大聲叫喊著；沒想到，即將被吃的婦人因此得救了。如果士兵和馬晚點到，這位婦人就會血肉模糊，猶如餐桌上狼籍的肉品了。

婦人撿回一條命後，從此吃起長齋。她對人說：「天底下讓人感到最痛苦的事，莫過於被人從身上一塊塊將肉割下來；天底下最恐怖的事，莫過於被人捆綁著，等著被人從身上割取肉塊。我自從遭遇那次大難後，每次見到屠宰動物的場面，就會想起自己遇難當時的痛苦和驚嚇。也會想到，那些待宰的動物，牠們也是眾生，是有情識的，牠們的痛苦和驚恐一定跟我一樣，我再也嚙不下一口肉了。」

婦人的真情言語，是在對世上許多為了一時的口腹之欲而不擇食的饕餮者說的啊！

參禪參總

學佛、學到哪裡去

文與圖／尤俠

